

跟進皇后碼頭重置事宜

發展局、土木工程拓展署及規劃署的綜合回覆：

重置皇后碼頭選址，於2007及2008年就《中環新海濱城市設計研究》進行的兩個階段公眾參與活動中，經廣泛討論。《研究》後來建議在中環9號和10號碼頭之間重置皇后碼頭，以紀念並恢復其碼頭的功能，並建議於皇后碼頭的原址加入設計元素，紀念皇后碼頭的歷史重要性。

隨後政府在2016年就重置皇后碼頭的設計方案進行公眾諮詢，政府收到的公眾意見相當紛紜。其中，由於原址已經填海興建道路等基建，提出原址重置的意見現實上難以做得到，內陸位置亦不可能有碼頭功能。另一方面，亦有公眾認為在已有足夠碼頭上落設施的位置(即九號及十號碼項之間)重置皇后碼頭屬浪費資源。

基於眾多複雜的考慮，政府希望探討能否把握未來維港兩岸更多海濱長廊陸續開通的契機，在合適的沿海位置重置一個具備碼頭功能的皇后碼頭。待有具體方案時，會諮詢持份者。

皇后碼頭的組件一直儲存於大嶼山狗虱灣政府爆炸品倉庫。政府定期為組件作檢查，確保有關組件妥善儲存。如有需要，在重置皇后碼頭施工前會再進行組件材料試驗，確保組件的狀況適合用作重置。

(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七日收到)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
二零二一年一月